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万沛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业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邱励志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8,972,707.77	107,534,703.40	1.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4,731,437.86	1,845,235.72	-356.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0.047	0.019	-347.37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614,470.20		-9,643.8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86		-9,711.11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71,703.11	-6,576,558.68	-599.7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46	-0.066	-611.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	-0.066	-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46	-0.066	-611.1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元）扣除方式：分项扣除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5,166.14
合计	-15,166.14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991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何永敏	933,771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佳事达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小波	458,1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凡	455,139	人民币普通股
李倩	370,800	人民币普通股
余祖跃	345,256	人民币普通股
唐晓君	310,642	人民币普通股
何蔚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汪怡	2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叶正霞	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货币资金本报告期末比期初下降93.1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生产销售同比扩大，应收帐款加。

（2）应收账款本报告期末比期初增加168.6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按合同规定分期收款。

（3）其他应收款本报告期末比期初减少85.5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收回个人借支。

（4）预收款项本报告期末比期初增加50.5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按合同规定预收货款。

（5）应付职工薪酬本报告期末比期初增加275.9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应付职工工资。

（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本报告期末比期初减少356.4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本期利润减少。

2、公司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7-9月）减少68.2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压缩费用开支。

（2）财务费用同比减少67.9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贷款减少。

（3）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100.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本期无处置无形资产。

（4）营业外支出同比减少99.8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本期无民事判决支出。

（5）净利润同比减少616.5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本期无处置无形资产收益。

3、公司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加1,051.7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本期销售增加。

（2）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加236.1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本期收到的往来款项增加。

（3）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加81.8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支付员工解除劳动关系一次性补偿。

（4）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本期销售增加。

（5）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加696.6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本期支付的往来款项增加。

（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减少9,643.8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产量同比增加。

（7）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减100.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本期无处置固定资产

（8）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减少100.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本期未支付股利。

（9）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加3,676.1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本期销售增加。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公司与广州市合汇房地产有限公司土地转让纠纷”案

本报告期进展：2008年8月28日本公司收到广东省增城市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06）增法执裁字第1430之六号，主要内容：裁定查封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所有的机械设备一批。

本公司于日前收到广东省增城市人民法院（2008）增法民一初字第1476号传票，主要内容：（1）请求判令被告（本公司及杨龙江）支付已付土地款1008.8万元的利息（从2005年12月15日起按照国家商业银行同期贷款利息计至付清日至）。（2）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受理费。

广东省增城市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06）增法执裁字第1430之六号对公司的影响：广东省增城市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06）增法执裁字第1430之六号，虽然查封了上述机械设备，但在执行笔录中，法院告知：“考虑到这批设备的实际情况，所查封的机械设备允许你公司使用、维护等，但是明确清楚上述所查封的机械设备你公司不得隐藏、变卖、转让、抵押、赠与等，否则法院将依法追究你公司责任人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故本次查封目前不会影响公司的运行，但该批机械设备随时有被处置的可能。

广东省增城市人民法院（2008）增法民一初字第1476号传票对本公司的影响：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之中。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案件的进展情况，增城市人民法院的判决结果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时，本公司将及时披露。

上述案件详见2008年9月4日及1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当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告。

2、“公司与民生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人民币3500万元贷款”案。

本报告期进展：公司在收到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06）穗中发执子第676—1号民事裁定书（该裁定书的详细内容已于2007年5月24日公告）后，已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复议申请书。提出：1、撤销（2005）穗中法执字第676号民事裁定书；2、撤销对申请人位于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YH-H4-1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上盖物房产的拍卖；3、对申请人位于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YH-H4-1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上盖物房产进行重新评估。

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06）穗中法执字第676——1号，其主要内容为：驳回被申请执行人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分有限公司的异议。如不服本裁定，可在收到本裁定之日起十日内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

本公司在收到裁定书后已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复议申请书，主要内容如下：1、撤销（2005）穗中法执字第676号民事裁定书。2、撤销对申请人位于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YH-H4-1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上盖物房产的拍卖。3、对申请人位于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YH-H4-1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上盖物房产进行重新评估。

本案对公司的影响：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06）穗中发执子第676—1号民事裁定书，已将位于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YH-H4-1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上盖物房产被查封，如果法院驳回本公司复议，则相关资产有可能被过户给申请执行人。

上述案件详见2008年9月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当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告。

3、“招行世贸支行4500万的承兑汇票案”

该案公司已于2008年2月5日予以披露。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当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告。

截止目前，宝龙轻型汽车未按照协议偿还到期应付的相关利息。公司正积极督促、责成宝龙轻型汽车偿还上述利息。公司保留采取进一步法律行为的权利，最大限度保护上市公司股东利益。

4、“公司与兴业银行广州分行债务和解履行纠纷”

本报告期进展：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日前收到广东省增城市人民法院传票（2008）增法民二初字第1335号，其主要内容为：兴业银行诉讼请求（1）判决第一被告（本公司）向原告支付代保管费186,300元（从2007年8月17日暂计至2008年8月13日）；（2）判决第一被告向原告支付款项4,029,300.00元，第二被告对上述债务有代偿义务；（3）判决第二被告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

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之中。

对本公司的影响：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案件的进展情况，增城市人民法院的判决结果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时，本公司将及时披露。

上述案件详见2008年9月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当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告。

5、公司于近日收到湖北省石首市公安局送达的《石首市公安局 调取证据通知书》（石公经字第200809号）原文：“致广州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四十五条之规定，现调取你处与我局正在侦查的合同诈骗案有关的下列证据：(1)贵公司与湖北阳源科技发生资金往来的相关财务凭证具体去向，(2)贵公司与湖北阳源科技关于重组的情况说明及相关资料。”。

公司将按《石首市公安局 调取证据通知书》要求，积极配合，整理相关资料。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公告。

上述案件详见2008年7月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当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告。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市场竞争激烈，原材料成本上升，加上国家宏观调控及本公司资金紧张等等因素，公司防弹车业务未能如期实现年初公司制定目标，预计公司本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年初预计大大下降，公司预测年初至年末实现的净利润为亏损900万元-1200万左右。具体数据存在不确定性。

3.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万沛中
2008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ST宝龙 编号：临2008-048

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全年业绩预告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亏损约1000万元至1200万元之间。

3、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1625.4万元

2、每股收益：0.09元

三、业绩预亏原因

由于市场竞争激烈，原材料成本上升，加上国家宏观调控及本公司资金紧张等等因素，预计公司本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年初预计大大下降，公司预测年初至年末实现的净利润为亏损1000万元至1200万元左右。具体数据存在不确定性。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具体数据以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披露的财务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月二十八日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8人（陈凯先独立董事因公请假，委托曾一民独立董事表决）。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董事长严镇博先生、总裁徐文彬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罗洁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爱敏女士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6,018,562,292.56	8,923,380,383.76	-32.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3,779,629,662.44	5,886,988,943.48	-3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1313	4.8771	-35.8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074,792.23		-579.1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067		-578.57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708,696.75	-6,610,690.77	-1,047.1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188	-0.0055	-1,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	-0.0220	-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188	-0.0055	-1,040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0.6008	-0.1749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0.4998	-0.7014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元）扣除方式：分项扣除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831,991.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30,550.00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预计负债产生的损益	-19,5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186,805.97
合计	12,575,735.12
少数股东损益	-7,325,325.95
合计	19,901,061.07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06,84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1、申海有限公司	65,488,916	境内上市外资股
2、上海松江洞泾工业公司	60,352,735	人民币普通股
3、上海玩具进出口有限公司	54,180,700	人民币普通股
4、上海新工联(集团)有限公司	38,792,046	人民币普通股
5、上海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建设总公司	1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裕礼发展有限公司	8,300,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7、上海高速广告有限公司	7,474,188	人民币普通股
8、中国银行－嘉实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95,885	人民币普通股
9、GUOTAI JUNAN SECURITIES(HONGKONG) LIMITED	2,586,988	境内上市外资股
10、NAITO SECURITIES CO., LTD.	2,110,180	境内上市外资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变动幅度（+/-）	变动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87,303.00	1,441,707.75	225.12%	未出售股票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23,977,650.26	219,454,744.85	-43.51%	收回联营企业借款所致
在建工程	1,119,734.99	51,151,692.79	-97.81%	转入固定资产及合并报表范围变动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34,789,159.00	5,133,852,484.10	-54.52%	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应交税金	-2,439,357.92	3,439,869.14	-170.91%	主要为增值税留抵数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2,120,729.41	1,231,864,279.45	-56.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减少所致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说明
营业外支出	29,927,844.11	353,087.09	8,376.05%	主要为处理江西赣南海欣公司历史遗留担保损失2600万所致
所得税	5,583,718.67	1,247,807.14	347.48%	主要为母公司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大事项一：

公司将持有的4000万股长江证券股权于2008年7月25日质押给中国银行上海市松江支行，以获得中国银行4.2715亿元的授信额度。该事项于2008年7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香港《大公报》上披露。

重大事项二：

2008年9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同意将公司持有的江苏苏中海欣制药有限公司65%股权以1,9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苏苏中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事项。2008年10月5日，公司与江苏苏中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该事项于2008年10月8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香港《大公报》上披露。公司已按期收到第一期股权转让款。

重大事项三：

报告期内，公司持股66.67%的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其2004年和2005年形成的2,600万元逾期担保损失，在2008年第三季度予以确认并进行会计处理。公司因此产生逾期担保损失约1,733.42万元。公司保留对相关责任人追究责任的权利。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改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东上海新工联（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建设总公司、上海华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改承诺已履行完毕。

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东上海松江洞泾工业公司、上海玩具进出口有限公司股改承诺：①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②在上述承诺期满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③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海欣股份数量，每达到海欣股份总数百分之一时，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但公告期间无需停止出售股份。这两位股东如约履行其股改承诺。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3.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证券代码	简称	期末持有数量（股）	初始投资金额	期末账面值	期初账面值	会计核算科目
1	000783	长江证券	134,183,285	231,000,000.00	2,334,789,159.00	2,478,365,273.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600500	中化国际	150,000	1,922,400.00	1,359,000.00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华夏精选四号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601088	中国神华	30,000	1,022,280.00	821,700.00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600299	蓝星新材	68,900	2,696,608.20	765,479.00	1,099,644.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	000559	万向钱潮	100,000	870,400.00	417,000.00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7	600281	太化股份	28,691	280,627.75	114,764.00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8	601186	中国铁建	1,000	9,080.00	9,360.00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239,001,395.95	2,339,476,462.00	不适用	-

注：公司持有的股票中化国际、万向钱潮、太化股份、中国铁建在报告期内持有数量发生变动；中国神华为公司报告期内新购进的股票。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严镇博
2008年10月29日

股票代码：600851/900917 股票简称：海欣股份/海欣B股 编号：临2008-018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8年10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在上海市福州路666号金陵海欣大厦18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陈凯先独立董事因公请假，委托曾一民独立董事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严镇博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公司《200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审议了公司《关于对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历史形成的担保损失予以处理的报告》。

近期，公司对持股66.67%的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赣南海欣”）担保事项进行了检查，发现在2004年和2005年期间，赣南海欣擅自为以自然人名义的贷款提供担保（该贷款资金及相关凭证实际上由赣南海欣控制），已产生2,600万元逾期担保损失。经认真研究，董事会同意在2008年第三季度对该项逾期担保损失予以确认，并进行会计处理。公司因此产生逾期担保损失约1,733.42万元。公司保留对相关责任人追究责任的权利。

特此公告。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10月28日

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曹宏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丛惠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陆维林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38,357,945.74	1,444,498,109.67	54.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1,525,636,013.17	808,939,766.08	88.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9915	2.6529	50.46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586,154.49		57.8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5		66.39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237,999.48	4,377,540.09	-629.2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27	0.011	-586.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	0.0112	-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24	0.014	-586.67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0.47	0.29	减少376.4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0.54	0.23	减少418.45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元）扣除方式：分项扣除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22,887.00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363.8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9,184.73
合计	863,338.39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A股股东总数为15331户，B股股东总数为23823户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5,246,267	人民币普通股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4,241,434	人民币普通股
TOYO SECURITIES ASIA LTD. A/C CLIENT	3,759,464	境内上市外资股
NAITO SECURITIES CO., LTD.	2,238,912	境外上市外资股
深圳市巨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70,404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万科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1,3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谢湘菊	1,043,224	人民币普通股
MERRILL LYNCH FAR EAST LIMITED	1,011,554	境内上市外资股
NIKKO CORDIAL SECURITIES INC.	925,696	境内上市外资股
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	708,5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货币资金比年初增加了619944万元，主要是收到中国普天对公司的定向增发款；

2、应付票据比年初下降了38.37%，主要偿还了到期的承兑汇票；

3、预计负债比年初下降了38.08%，主要是发放内退职工的工资；

4、资本公积增加了63502万元，主要是1）、公司定向增发溢价60589万元；2）、下属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公司，股东投入的实收资本溢价；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06年7月公司股改实施时，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12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2008年1月，普天股份作为本公司200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唯一认购方，承诺其在认购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非公开发行的不超过8,000万股A股股票后，3年内不转让拥有的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股份。2008年8月19日，本次非公开发行顺利完成。目前，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正常履行承诺，其所拥有的全部股份将于2011年8月19日上市流通。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宏斌
2008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80 900930 证券简称：上海普天 沪普天B 编号：临2008-027

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8年10月17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08年10月18日至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审议会议全部文件的形式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经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

一、《公司2008年第三季度报告》。；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公司拟为上海普天马可尼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1票。

我公司受让英国马可尼公司（以下简称：英国马可尼）所持上海普天马可尼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天网络）股权事项，正在报相关权力部门办理审批中。在股权交易期间，普天网络的主要股东普天股份(持股：51%)、英国马可尼（持股：44%）和我公司达成了股权托管协议，将普天网络委托我公司经营管理。

普天网络因经营需要，拟向中信银行淮海路支行申请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1500万元，公司为其提供贷款担保。

三、《关于申请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1票。

根据银行要求，为了保证公司资金流动性，增强资金保障能力，维持公司银行授信规模，支持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大力发展三自产品。公司拟向下述银行申请2008-2009年度的授信额度（信用额度）：

招商银行 1.5亿元
交通银行 1亿元
华夏银行 1亿元
中信银行 0.5亿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0.3亿元

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特此公告。

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0月27日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张耀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宽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景双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77,254,283.09	1,404,556,740.28	-9.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688,422,779.12	679,384,718.55	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906	1.881	1.33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556,186.62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96		不适用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1,888.45	9,038,060.57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02	0.025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02	0.025	不适用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0.115	1.313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0.221	1.443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1-9月）扣除方式：合并扣除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9,822.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370,137.79
扣除少数股东承担的经常性损益	336,521.70
合计	-893,438.46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2,28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孟广明	1,570,269	人民币普通股
郭金俊	1,150,200	人民币普通股
葛海强	1,021,300	人民币普通股
尹越敏	913,480	人民币普通股
洪小云	759,600	人民币普通股
吴奕云	7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徐等霞	563,300	人民币普通股
梁文章	522,316	人民币普通股
陈宇翔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周初盛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08年三季度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等指标比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2008年房地产业务收入和利润比上年同期大幅下降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新湖控股有限公司在进行股权分置改革时承诺：

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六十个月内，在相关规定允许承诺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其所持原非流通股份时，如果通过上述方式出售其所持原非流通股份，出售价格不低于每股3.50元。在哈高科股改方案实施后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情况而导致股份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该设定价格将相应除权计算。承诺人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承诺人将卖出资金划入上市公司帐户，归全体股东所有。上述股东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的流通股不受上述限制。

新湖控股有限公司截止本报告完成之日，始终遵守着股改时做出的承诺。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证券代码	简称	期末持有数量（股）	初始投资金额	期末账面值	期初账面值	会计核算科目
1	600705	S*ST北亚	504,85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合计			-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耀辉
2008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95 证券简称：哈高科 编号：临2008-033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接控股股东新湖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湖控股”）的通知，新湖控股于2008年10月27日与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湖集团”）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10,493,99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0.59%全部转让给新湖集团。转让后，新湖控股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

该项转让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

特此公告。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10月28日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何玉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申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姚小聪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28,023,212,253.80	27,471,876,190.15	2.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2,238,666,731.28	21,742,939,436.57	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14	3.07	2.28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2,549,153.29		32.4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29		32.40
	本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本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1,688,304.